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區審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發審字第10831273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議程資料暨計畫書1份

開會事由：召開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74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9日(星期五)下午2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市府第四會議室（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6樓）

主持人：李主任委員四川
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秀凌 07-3368333#2564

出席者：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全體委員

列席者：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、高雄市政府水利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、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（建管處）、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高雄市美濃區公所、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、正隆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市長室、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區審科）、高雄市議會全體議員（以上均副知）

備註：

- 一、請委員踴躍出席會議並攜帶資料與會，委員若不克出席會議，敬請事先與本會議聯絡人電話聯繫；機關代表委員因故不能親自出席時，請指派代表出席。
- 二、依「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組織規程」第11條規定，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都市計畫時，與案件有利害關係之委員應自行迴避。
- 三、請提案機關列席說明並準備簡報資料（內容清晰之位置圖、變更都市計畫示意圖等）。

高雄市政府

# 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 108 年 4 月 19 日 第 74 次 會議 議程

一、主席宣布會議開始

二、審議案件：

第一案：變更美濃都市計畫(部分河川區為農業區、學校用地及綠地)(配合竹子門排水改善工程(第二工區)計畫)案

【提案單位：水利局；列席單位：農業局、教育局、工務局養工處、美濃區公所、都發局】

第二案：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(工商綜合專用區、生態綠地為甲種工業區及農業區)案

【提案單位：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；列席單位：經發局、農業局、環保局、都發局】

第三案：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主要計畫(正隆燕巢廠北側毗鄰農業區為零星工業區)案、擬定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(正隆燕巢廠北側毗鄰農業區為零星工業區)細部計畫案

【提案單位：正隆股份有限公司；列席單位：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、經發局、農業局、水利局、工務局(建管處)、工務局養工處、都發局】

三、臨時動議